

我国职业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的现状与展望

宋文质¹, 常 春¹, 于得汶²

(1. 北京大学公共卫生学院, 北京 100083; 2. 卫生部卫生监督司, 北京 100044)

人类的各种生产(劳动)是人类社会发展与进步的最基本的前提,是创造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的最基本的活动。人一生之中三分之二的时间要从事各种职业活动,参加适合于生理、心理的生产、劳动或工作将有利于身心健康,但若工作环境中存在着职业危害因素,或劳动条件、劳动组织不科学、不合理,则将有损于身体健康,甚至可引起职业性疾病。因此职业健康教育与职业健康促进将对提高人们的健康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1 我国职业健康教育的发展历史

随着社会经济、科学文化的发展,尤其随着卫生事业的发展,人们对健康和健康观念的认识在不断地变化,对疾病和疾病预防控制手段的认识也在不断地提高与发展。在我国的公共卫生与疾病预防控制工作中,包括在职业卫生和职业病预防与控制工作中,健康教育活动都经历过3个不同历史阶段。

1.1 卫生宣教——健康教育的初级阶段

上世纪50~70年代,在当时的历史条件和公共卫生国情下,各种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职业病严重地威胁着我国人民的生命与健康,因而早在50年代初卫生部就设立了卫生宣传处,各级卫生防疫站也都设有卫生宣教科,或设专职或兼职人员,主要开展传染病防治知识的宣传教育,号召人民群众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讲究卫生、消灭四害、传播卫生知识,也包括职业卫生知识。在许多国有大中型企业的卫生防疫机构或有关卫生专业机构,也设有卫生宣教科或配备专职、兼职人员,开展卫生宣教工作。企业卫生组织的卫生宣教内容除传染病防治等一般卫生知识外,更注重结合本企业职业卫生的特点,进行职业卫生知识的宣传教育。该阶段职业卫生宣传教育所取得的最显著的成绩是高温中暑的预防及防尘工作的“八字”方针的经验。

1.2 健康教育的引进与实施

80年代开始,随着国家工业化、城市化水平的提高,尤其随着人口老龄化、人口的迁移、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和社会竞争的加剧,以及医学模式的变化,我国的疾病谱和死因顺位发生了重大改变,慢性非传染病已成为重要的公共卫生问题,而要解决这些问题只有通过健康教育的措施才能取得较好的效果。为此,国家、省(市、自治区)和许多地(市)卫生行政部门都单独组建健康教育所,或将原卫生防疫站的宣教科改建为健康教育所(科),将工作的重点部分转移到慢

性病的防治上。与此同时许多健康教育专业机构或卫生宣教科(室),也以防治职业性常见病、多发病为重点,有针对性地开展职业健康教育。该阶段健康教育模式的引进与实施,不单单注重卫生知识的传播与传授,同时更注重对人们健康信念的树立和健康行为的形成和评价。

为适应健康教育工作的需要,80年代中期,部分高等医学院校还组建了健康教育教研室和健康教育专业,或将公共卫生专业部分学生在后期分化到健康教育专业,同时还举办了大量的各种类型的健康教育师资班、培训班,为我国健康教育工作的开展培养了大批人才。

1.3 健康促进概念的引进与试验

自80年代末90年代初,健康促进的概念已引进我国,并逐步被业内人士所理解、接受。与此同时,健康城市、健康社区、健康学校等概念也都被引入。

作为职业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的试点,首先是在1993年由WHO西太区支持的在上海4个大中企业所进行的“工厂健康促进示范项目”,该项目经过几年的探索与实践,取得了许多成功的经验,受到西太区官员的好评。与此同时,卫生部主持的“乡镇企业职业卫生服务模式研究”项目中,也将职业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作为项目的重点研究内容之一,并进行了有益的探索,但毕竟乡镇企业与国有大中型企业不同,在乡镇企业实施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活动具有更多的艰巨性和复杂性。

2 我国职业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的现状

自90年代初,卫生部就先后多次组织召开“工矿企业健康促进研讨会”,1996年又在北京、上海等8个城市的“疾病预防健康教育促进”世界银行贷款项目中,将工矿企业健康促进工作作为项目内容之一。为推动我国职业健康促进工作的开展,在卫生部领导下,1996年成立了“中国健康教育协会工矿企业健康教育委员会”,随后不久委员会就制订了《工矿企业健康促进工程规则草案》,并于1999年4月在北京召开了《工程》试点启动工作会议,会上确定了12个企业和3个地、市作为试点单位和地区,至2000年9月由卫生部和职业健康促进委员会共同组织上述试点地区和单位在山西大同召开了试点工作经验交流会,会上近30位代表对实施健康促进工程的目的、意义、内容、方法及其评估分析等问题进行了广泛的交流。

与此同时,卫生部、中华全国总工会于2000年8月8日,共同颁发了《关于开展工矿企业健康促进工作的通知》,通知要求各省、市、自治区卫生行政部门和工会组织广泛宣传职业健康促进活动的意义,认真选择和组织有条件的工矿进行试

收稿日期:2003-06-23

作者简介:宋文质(1943—),男,教授,现主要从事卫生管理、卫生法学教学与研究。

点, 结合企业现代化制度改革, 将工矿企业的职业健康促进活动深入持久地开展下去, 以达到和实现“人人享有职业健康”的战略目标, 保护和发展企业的健康劳动力资源。

为保证和促进各地区的职业健康促进工程试点能够沿着正确的科学的方向发展, 2001年8月卫生部卫生法制与监督司又印发了《工矿企业健康促进工作试点实施方案》。该《实施方案》对职业健康促进工作的目的、目标和指标, 组织措施、技术保障和政策支持, 工作步骤和方法以及评价内容和方法等都作出了具体规定, 为试点项目的规范化管理提供了科学依据。

综上所述, 我国目前职业健康教育与职业健康促进已取得良好的开端, 随着《职业病防治法》的贯彻与实施, 今后将会有更大的发展。但是在我国广泛开展职业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仍会存在许多问题和困难。

3 我国职业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的展望与问题

3.1 根据国情, 实行分类指导的原则

我国加入WTO和《职业病防治法》的颁布与实施, 为开展职业健康教育和职业健康促进创造了有利的法制环境和政策环境。但是, 由于我国不同地区、不同行业、不同企业之间的经济发展水平、科学技术水平、职工的文化素质水平及职业危害性质和水平等都存在着较大的差距和差别, 因此只能实行分类指导的原则, 即(1)在大多数乡镇企业只能以传播一般卫生知识和预防尘毒等危害的职业卫生知识为主的宣传教育; (2)在具有一定规模和一定生产水平的企业, 则可按照实际情况开展职业健康教育; (3)健康促进活动只能在具有一定条件的国有大中型企业或涉外企业进行试点。

目前职业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活动的对象中, 应当重视并有可能得以实施的是企业的管理者、白领阶层及IT企业人员。许多调查资料证明, 这些领域里的人群尽管大多处于中年, 但由于特殊的工作生活环境与条件, 由于不断增加的职业紧张与社会竞争压力, 其健康状况不容乐观。对此许多医疗服务机构正采取提供特别服务措施, 但很少或基本没有健康教育的内容。

3.2 提高认识是开展职业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的前提

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是预防疾病、提高健康水平的重要措施之一, 而且是投入最小、产出(效果)较高的有效途径。职业病的防治工作同样如此。但社会各方面对此并未给予充分认识, 尤其企业主管部门和企业管理者则主要忙于企业改革和生产, 以便适应市场竞争, 还不真正理解提高职工健康素质对企业生存发展的作用。甚至于某些乡镇企业或私人企业对职工的健康根本不予关心。在此形势下, 只有通过《职业病防治法》的贯彻实施, 通过法制教育, 提高企业管理者和劳动者的认识水平, 才有可能使职业健康教育工作得以开展。《职业病防治法》第三十六条规定, 劳动者有“获得职业卫生教育、培训”的权利, 同时《职业病防治法》第三十条也规定:“用人单位负责人应当接受职业卫生培训。”“用人单位应当对劳动者进行上岗前职业卫生培训和在岗期间的定期职业卫生培训, 普及职业卫生知识。”而在第三十一条第三款也明

确规定:“劳动者应当学习和掌握相关的职业卫生知识, 遵守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规章和操作规程, 正确使用、维护职业病防护设备和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可见职业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已有法律保障。

3.3 制定经费投入政策, 是开展职业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的保证

职业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是一项系统工程, 都要有一定的经费投入。《职业病防治法》第三十八条对企业的作业环境改造、职工健康检查及职业卫生培训的所需经费都有明确规定, 但进一步的职业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工作的经费支出则将取决于企业领导的认识。

作者认为健康教育几乎没有“买方市场”, 因此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应加大健康教育工作的投入, 以保证健康教育专业机构通过大众媒体广泛开展健康教育工作经费的需要, 包括职业健康教育。而对于具体的每个企业则应将职业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的所需经费列入生产成本, 即列入其中的人力成本, 这就需要国家制定有关政策。只有经费来源得到保障, 企业的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工作才能坚持下去。

3.4 职业健康教育应与其他职业卫生服务活动有机结合

近年来随着地方卫生行政部门的卫生管理体制和疾病预防控制体制的改革, 职业卫生监督、职业卫生服务、职业健康教育工作各自形成了独立性, 这种组织管理上的“差异性”对提高各自的业务水平具有一定意义, 但如果不能很好地进行协调, 则三个方面的工作在同一时期内就不能形成具体的同一目标。

作者认为职业卫生监督执法、职业卫生服务、职业健康教育工作三方面的的工作应当有机的进行结合和整合, 因为这三者的目标是一致的, 都是为了预防疾病, 提高健康水平。健康教育工作的开展有利于卫生监督执法, 而卫生监督执法又可促进健康教育工作的顺利进行; 同样健康教育工作可提高职工接受职业卫生服务的自觉性, 促进职业卫生服务工作的开展, 而在职业卫生服务过程中进行健康教育又最易被职工所理解、所接受, 这种相互促进、相互支持的经验在以往的卫生防病工作中已有充分的体现, 其中包括在卫生服务中所得到的经济收益, 通过单位政策的调整, 对没有经济收益的健康教育工作所予以的经费支持。

3.5 关于职业健康教育和职业健康促进工作的评价

评价的目的在于对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计划的有效性进行分析, 以便找出问题和修改计划。由于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的特异性评价指标不多, 同时又由于缺少成熟的科学的评价方法或模型, 因此评价过程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例如各种支持指标(管理指标)对工作指标(服务指标)的贡献率有多大, 各种工作指标对效果指标(环境质量、健康质量指标)的贡献率有多大等问题, 都是在今后实际工作中值得研究的问题。

作者认为2001年8月卫生部卫生法制与监督司下发的《工矿企业健康促进工作试点实施方案》中, 将“三废”排放

列入评价参考指标是十分有意义的。爱护地球, 保护人类赖以生存发展的生态环境已成为当今世界范围内的重要话题, 我们应当将治理“三废”、保护环境作为职业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的重要内容之一, 以防止在职业危害治理过程中, 虽然保护了自己, 却破坏了环境、伤害了他人。同时也应将生产安全卫生的合格产品, 保护消费者或使用者的安全与健康, 列入职业健康教育与职业健康促进工程内容, 当在全社会形成“我为人人健康着想, 人人为我健康着想”时, 我们的职业健康促进工作就会达到一个新的境界、新的水平。

参考文献:

[1] 崔月犁. 中国卫生年鉴 [M].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1984. 2.

- [2] 陈敏章. 中国卫生年鉴 [M].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1991. 12.
- [3] 艾廷隽. 政府要把健康教育作为发展战略重点来抓 [J]. 中国健康教育, 1992, 8 (1): 6.
- [4] 李九如. 加强理论研究, 努力发扬优势, 使我国健康教育工作攀登新高峰 [J]. 中国健康教育, 1992, 8 (2): 1.
- [5] 钱信忠, 黄树刚, 欧阳亮, 等. 新中国预防医学历史经验 [M].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1991. 3.
- [6] 刘世杰, 刚葆琪, 王世俊.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与职业病防治管理全书 (上) [M]. 北京: 中国工人出版社, 2001. 11.
- [7] 卫生部卫生法制与监督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卫生法规汇编 [M]. 北京: 中国人口出版社, 2002. 4.

·短篇报道·

某热电厂输煤皮带转运除尘装置卫生学效果评价

任杰¹, 孙立强¹, 李丹²

(1. 丹东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辽宁 丹东 118002; 2. 丹东市卫生监督所, 辽宁 丹东 118002)

为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尘肺病防治法》, 降低粉尘危害, 保护职工身体健康, 减少职业病发生, 某热电厂输煤系统扬尘处安装了某工业技术开发中心研制的 CC-3 全自动除尘设备, 现已运行 21 个月, 为了解该除尘设备的防尘效果, 我们对该设备附近空气中的粉尘浓度进行了现场测试, 结果与评价如下。

1 内容与与方法

1.1 测试内容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呼吸性粉尘浓度、粉尘分散度、噪声强度等。

1.2 测试仪器与方法 粉尘浓度测定用重量法 (IL-V 型呼吸性粉尘采样器), 分散度测定用滤膜溶解涂片法, 游离 SiO₂ 含量用焦磷酸重量法测定, 噪声用 ND-2 型精密声级计测定。

1.3 评价标准 粉尘浓度执行 GB16248-1996《作业场所空气中呼吸性煤尘卫生标准》; 噪声强度执行 GBJ87-85《工业企业噪声控制设计规范》。

2 结果

2.1 呼吸性煤尘浓度测定结果 (见表 1)

表 1 改造前后呼吸性煤尘浓度测定结果 mg/m³

测定地点	样品数 (个)	改造前		改造后	
		测定范围	几何均数	测定范围	几何均数
东侧 0 段转 1 段转运站	6	22.57~15.91	19.24	1.22~0.86	1.04
东侧 1 段转 2 段转运站	6	20.91~11.88	15.66	1.13~0.66	0.87
东侧 2 段转 3 段转运站	6	19.86~10.53	13.65	1.02~0.54	0.73
西侧 0 段转 1 段转运站	6	21.28~15.84	18.25	1.15~0.88	1.00
西侧 1 段转 2 段转运站	6	20.69~14.37	17.46	1.14~0.73	0.95

注: 呼吸性煤尘最高容许浓度 3.5 mg/m³。

2.2 粉尘分散度测定结果 (见表 2)

2.3 噪声强度测定结果 (见表 2)

表 2 粉尘分散度、噪声强度测定结果

测定地点	样品数 (个)	分散度 (%)				A 声级 (dB)	
		< 2 ^μ m	2~5 ^μ m	5~10 ^μ m	> 10 ^μ m	最高	最低
东侧 0 段转 1 段转运站	6	46	32	15	7	86	82
东侧 1 段转 2 段转运站	6	45	31	16	8	85	81
东侧 2 段转 3 段转运站	6	45	32	15	8	86	84
西侧 0 段转 1 段转运站	6	48	29	16	7	85	83
西侧 1 段转 2 段转运站	6	46	30	17	7	83	81

注: 噪声强度国家标准 90 dB。

3 讨论

火力发电输煤转运站的防尘措施, 传统上多考虑用喷淋湿润除尘、布袋及旋风除尘等措施, 尚未找到更经济、更实用的办法。CC-3 全自动燃煤转运除尘设备 (已获国家专利), 利用煤料下落所产生的冲击气流的压力, 通过合理的引导, 又将二次扬尘返回到煤料入口, 与刚刚卸入的煤料形成了一个良性循环周期。当煤料较为干燥时, 该设备又在进入导管的下方设置自动湿润搅拌器, 通过自动化控制部分发出执行湿润搅拌信号进行喷淋, 减少煤料下落时所产生的粉尘, 效果满意。本次测试 5 个转运站 30 个样品, 粉尘浓度范围在 0.54~1.22 mg/m³ (最高容许浓度 3.5 mg/m³), 尘点合格率为 100%, 与改造前比较粉尘浓度降低了 94.6% (见表 1); 所测岗位噪声强度符合国家卫生标准, 且与安装 CC-3 全自动除尘设备前的噪声强度相近, 说明该除尘设备在运转过程中不产生超标的噪声。

本次评价结果表明: CC-3 全自动燃煤转运除尘设备除尘效果优于以前安装的各种类型除尘装置, 尘点合格率为 100%。安装该种除尘设备彻底解决了火力发电输煤皮带转运站粉尘污染问题, 改善了作业环境, 预防了职业病发生, 将产生明显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应予以推广应用。

收稿日期: 2003-08-04